



第七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20(d)、(e)、(f)

可持续发展：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
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生物多样性公约》

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转递《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提出的报告。

* A/70/150。



目录

	页次
一.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执行秘书关于 2014 年在利马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的报告	4
A. 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成果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成果	4
B. 高级别部分	4
C. 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成果	5
D.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成果	8
E. 结论和建议	9
二.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报告	10
A. 筹备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	10
B.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	10
C.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	11
D. 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跟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	12
E. 2015 年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全球纪念活动	13
F. 与全球环境基金合作	14
G. 伙伴关系	14
H. 意见和大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15
三. 《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报告	15
A. 引言	15
B.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成果	15
C.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主要成果	18
D. 《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	19
E. 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主要成果	19

F. 在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19
G.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后续行动	20
H. 建议	20
附件	
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22

一.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执行秘书关于 2014 年在利马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的报告

1. 大会第 69/220 号决议请《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报告《公约》缔约方大会的工作。本报告就是应这一请求提交。

A. 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成果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成果

2.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14 日在利马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包括下列会议：

- (a) 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
- (b)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
- (c) 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十一届会议；
- (d) 科学和技术咨询附属机构第四十一届会议；
- (e) 强化行动德班平台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第七部分。

3. 利马会议的与会人数众多，有 6 291 名政府代表、3 985 名观察员和 904 名媒体代表出席了会议。

4. 会议在各方面都取得了重大成果：缔约方大会通过了 12 项决定、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 8 项决定。

5. 利马会议的主要成果包括：

(a) 利马气候行动呼吁，以便进一步推进强化行动德班平台，争取在 2015 年制订一个远大、有意义的全球协议，其中的附件列出了谈判案文稿要素；

(b) 在关于气候变化影响所致损失和损害的华沙国际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包括商定工作计划及其执行委员会组成；

(c) 利马性别问题工作方案，这是缔约方 2012 年达成关于性别平等的决定(第 23/CP.18 号决定)以来取得的一项重大进展。

6. 此外，利马会议期间为绿色气候基金和适应基金资本化所做的认捐使绿色气候基金达到并超过了 100 亿美元的最初资本总额目标，使适应基金更接近 9 000 万美元的目标。

B. 高级别部分

7. 缔约方大会主席宣布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联合高级别部分开幕。

8. 秘书长、联合国大会主席和其他贵宾在讲话中指出需要采取决定性步骤，争取 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1 日在巴黎举行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时成功达成协议。秘书长请尚未向绿色气候基金做出认捐的缔约方考虑在利马做出雄心勃勃的财政承诺。他敦促各缔约方做出决定，以刺激和促进包括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城市和其他地方行为方在内的所有各方在更广泛的行动领域开展合作，并敦促那些尚未交存《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接受书的国家交存接受书。

9. 144 个缔约方在高级别部分发了言，其中 5 个发言者为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3 人为副总统或副总理、90 人为部长。

10. 举行了两次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一次是关于气候融资问题，一次是关于强化行动德班平台。

11. 根据第 3/CP.19 号决定第 13 段的规定，2014 年 12 月 9 日举行了首次气候融资问题两年期高级别部长级对话。缔约方大会主席总结了对话的结论：¹ 部长们认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很多的体制基础及各项文书和要素，使得资金流的使用具有可预测性、可及性及清晰度；他们强调，必须监测、报告和核实资金；他们指出，必须完善或改进其中许多文书，以便应对那些更主动、更具战略性的授权任务。缔约方大会主席认为，对话发出的一个明确政治信号是，必须阐明不仅能在 2020 年之前期间，而且能在 2020 年之后期间成功筹集、部署和使用气候融资的要素，最终使资源流动实现亟需的可预测性、高效率 and 清晰度。

12. 缔约方大会第 1/CP.19 号决定第 7 段呼吁各缔约方通过会期部长级对话加紧高级别参与德班加强行动平台，因此，缔约方大会主席召集了一次部长级对话，目的是阐明战略方向，为 2015 年协议奠定基础，加速采取行动。

13. 对话为部长们相互接触，解决强化行动德班平台提出的各种问题提供了独特的机会，这些问题包括 2015 年协议不同要素间的政治平等和平衡，拟订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以及协议为支持国内加快执行现有行动和强化行动提供的机会。此外，对话帮助各缔约方为在利马会议上取得成功成果，为将于 2015 年在巴黎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做准备注入了更多的政治动力。

14. 此外，缔约方大会主席组织了一次高级别会议，支持所需的在气候变化问题上加速开展行动，承认所有行为方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在此次会议上，政府代表和主要的非国家行动方进行了结构性对话，找出扩大行动的方式和方法。

C. 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成果

15. 利马会议在推动达成新的全球协议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¹ 见 unfccc.int/meetings/lima_dec_2014/items/8717.php。

16. 缔约方大会第 1/CP.20 号决定第 2 段决定，适用于所有缔约方、在《公约》下具有法律效力、以另一种法律文书或商定成果形式出现的议定书应以平衡方式解决以下问题：缓解、适应、融资、技术开发与转让、能力建设以及行动和支持的透明度。缔约方在同一决定第 3 段强调，他们承诺在 2015 年达成雄心勃勃的协议，并在其中反映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和不同国情下的各国能力。这反映了《公约》的各项原则，确保决定中含最初谈判《公约》以来责任和能力不断演变的概念。

17. 缔约方在该决定第 5 段认识到利马会议在阐述该决定附件所列的谈判案文草案要素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决定强化行动德班平台特设工作组将加紧工作，以便在 2015 年 5 月前提出谈判案文。

18. 利马会议成果中反映了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的相关性。与会者在该决定第 10 段一致认为，每一个缔约方的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都代表着在该缔约方目前承诺基础上的一个发展，而且缔约方大会在第 12 段请所有缔约方考虑通报他们在适应规划方面开展的工作，或考虑在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中增加一个适应部分。

19. 与会者在该决定第 14 段还一致认为，为促进清晰、透明和理解，缔约方在通报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时所提供的资料中可酌情包括关于参照点、时限和(或)执行期间、范围和覆盖面、规划进程、假设和方法的可量化资料，包括估算和核算人为温室气体排放量和清除量(酌情)、各缔约方为何认为根据本国国情他们的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是公正、有雄心的，以及预期贡献如何有助于实现《公约》目标等方面的资料。

20. 此外，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第 15 段再次呼吁发达国家缔约方、财务机制业务实体和任何其他有能力的组织酌情支持有需要的缔约方拟订和通报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

21.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第 19 段决定，2015-2020 年期间继续在技术上审查可极大缓解气候变化的机会，包括在适应、保健和可持续发展方面都有好处的机会，为此请秘书处在会期内举办一系列技术专家会议，提供关于各项行动所带来的缓解好处以及关于提高缓解目标的举措和方案的最新技术文件，并为决策者编写一份摘要。

22. 最后，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第 21 段欢迎缔约方大会主席召开利马气候行动高级别会议，鼓励执行秘书和缔约方大会主席每年召开一次加强落实气候行动的高级别活动(见第 1/CP.20 号决定第 21 段)。

23. 加大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力度也是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启动两项举措的目的。在利马高级别会议上，缔约方大会主席启动了非国家行为方气候行动区门户：这是展示各公司、城市、地方区域以及投资者为应对气候变化所做出的行

动承诺的一个在线平台。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还启动了利马-巴黎行动议程，这是担任缔约方大会主席的秘鲁和法国、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厅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联合发起的一项举措，目的是在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前让社会各界更多参与气候行动，并制订具体、雄心勃勃、持久的合作举措。

24. 第 2/CP.20 号决定是利马会议的一项重大成果。该决定指出了缔约方大会在落实关于气候变化影响所致损失和损害的华沙国际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缔约方商定执行委员会的组成应包括：列入《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成员 10 个、未列入《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成员 10 个、来自非洲、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成员各 2 个、来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成员 1 个、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成员 1 个、还有来自非附件一缔约方的成员 2 个。缔约方还商定了有关任期、决策、每年会议次数和工作语文等方面的条款。

25. 此外，缔约方大会通过了两项决定，分别是关于长期气候融资和绿色气候基金的第 5/CP.20 和第 7/CP.20 号决定。

26. 长期气候融资决定请缔约方继续加强本国的有利环境和政策框架，便于按照第 3/CP.19 号决定筹集和有效部署气候资金。该决定还请发达国家缔约方在编写下一轮最新两年期战略和方法报告时增加 2016-2020 年期间的气候融资，加强解决途径的现有定量和定性要素，更加注重资金流动的透明度和可预测性(见第 5/CP.20 号决定第 8 和第 10 段)。

27. 缔约方大会请秘书处每年在会期举办研讨会，直至 2020 年，并编写一份关于研讨会的摘要报告，提交缔约方大会和关于气候融资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审议(见第 5/CP.20 号决定第 12 和 13 段)。2015 年和 2016 年的研讨会将侧重适应资金问题、有必要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支助以及在加强有利环境和支持准备活动方面开展合作。

28. 缔约方大会第 7/CP.20 号决定赞赏地注意到成功、及时地启动了绿色气候资金筹集进程，该进程筹集了 102 亿美元，使绿色气候基金成为了最大的专项气候基金，并能够开始支持《公约》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活动。缔约方大会促请该基金、临时受托人以及捐助方以完全可执行捐款协定/安排形式确认他们做出的认捐，同时注意到，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当在 2014 年 11 月认捐会议上所认捐款项的 50% 反映在秘书处收到的完全可执行捐款协定/安排中时，该基金的承付权就开始生效。

29. 缔约方大会在第 7/CP.20 号决定第 8 段请绿色气候基金理事会加速实施适应和缓解窗口期，确保为能力建设及技术开发和转让提供充足资源。第 9 段还请理事会加快落实私营部门机制，旨在确保私营部门和有与私营部门打交道经验的公共实体 2015 年获得认证，加快行动，大幅筹集资源，并制定与私营部门打交道的战略方法。

30. 利马会议还在确定国家适应计划资金来源和实施方面取得了进展。缔约方大会在利马气候行动呼吁第 3/CP.20 号决定第 2 段中承认，制定和执行国家适应计划是提高适应能力，降低易受气候变化影响脆弱性的基础(见第 3/CP.20 号决定第 2 段)。在利马会议期间，缔约方大会主席发起了包括德国、牙买加、日本、秘鲁、菲律宾、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及美利坚合众国在内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

31. 利马会议首次对发达国家缔约方在执行与他们整个经济量化减排指标有关的减排和清除方面所取得进展进行了多边评估。² 共评估了 17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

32. 缔约方大会通过了关于利马性别问题工作方案的第 18/CP.20 号决定，并决定通过请各缔约方推进性别平衡、在制定和实施气候政策时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根据《公约》开展的所有相关活动中的气候政策有助于促进性别平等，加强执行以往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各项决定，即第 36/CP.7、1/CP.16 和 23/CP.18 号决定。

33.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第 10 段决定从执行角度澄清“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政策”一词的含义，以便加强制订和有效实施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政策。

D.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成果

34. 在利马会议上，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审议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执行秘书提交的关于保存人收到《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接受书情况的报告(见第 1/CMP.8 号决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2 日，保存人收到了 19 个缔约方提交的《多哈修正案》接受书。利马会议期间又有两个缔约方交存了接受书。主席注意到，还需收到 123 份接受书，《多哈修正案》才能生效。

35. 适应基金理事会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交了报告(FCCC/KP/CMP/2014/6)。理事会指出，17 个国家实体获得了认证，可直接获得适应基金的资源；截至 2014 年 11 月，批准的项目和方案累计额达 2.648 亿美元；核准了适应基金的环境和社会政策；核准了直接获得气候融资的准备方案；核准了实施实体 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期间提交的 16 个项目/方案建议书，共计 8 060 万美元；设立了 2014 和 2015 年每个日历年 8 000 万美元的新筹资目标。

36.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通过了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将作为适应基金临时受托管理人所提供条款和条件修正案(第 1/CMP.10 号决定第 1 段)。此外，此次缔约方大会继续鼓励附件一缔约方提供资金，支持适应基金理事会设定的在 2014 和 2015 年每个日历年 8 000 万美元的筹资战略目标，并

² 依照的是第 2/CP.17 号决定附件二规定的国际评估和审评办法和程序。

扩大供资，以便除了从清洁发展机制项目活动、首次国际转让分配数量单位以及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六条为各项活动发放排放减少单位(见第 1/CMP.10 号决定第 7 段)获得收益份额外，也可以从其他渠道获得资金，实现适应资金理事会的筹资目标。此次缔约方大会请适应基金理事会在今后提交给缔约方大会的报告中进一步阐明经证明的排放削减价格波动产生的影响以及这一波动对基金可用资源的影响(见第 1/CMP.10 号决定第 10 段)。

37.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关于第二次审查适应基金的第 2/CMP.10 号决定，并请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十四届会议按照第 2/CMP.9 号决定附件(见第 2/CMP.10 号决定第 9 段)中规定的职权范围启动对适应基金的第三次审查。

38.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对清洁发展机制提供了进一步指导(见第 4/CMP.10 号决定)。指导议题包括一般性指导意见、治理、基线和监测方法及额外性、清洁发展机制项目活动登记、发放经证明的排放削减、区域和次区域的分布以及用于清洁发展机制工作的资源。

39. 同往年一样，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对执行《京都议定书》第六条(关于联合执行)提出了指导意见。

E. 结论和建议

40. 除其他外，联合国大会不妨：

(a)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转递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执行秘书提交的报告；

(b) 注意到秘鲁政府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14 日主办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成果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成果；

(c) 敦促各缔约方交存《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接受书，确保该《修正案》能迅速生效；

(d) 承诺支持强化行动德班平台下的谈判进程，争取 2015 年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达成新的气候协议；

(e) 敦促各缔约方在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前通报国家自主决定预期贡献；

(f) 请执行秘书继续向其报告缔约方大会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工作情况。

二.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报告

41. 大会第 69/221 号决议请秘书长在第七十届会议上报告该《公约》执行情况。本报告向大会介绍了最近在此方面开展的主要活动。

A. 筹备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

42. 土耳其政府慷慨提出主办《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缔约方大会第 40/COP.11 号决定对此表示感谢并接受。

43. 定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至 23 日在安卡拉举行的此次会议将分成三部分，即第一部分、高级别部分和附属机构(即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及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会议。

44. 根据第 39/COP.11 号决定，将在 2015 年 10 月 20 日和 21 日高级别部分组织部长和其他高级官员进行互动对话会议。其中将包括三个平行的部长级/高级别圆桌讨论会。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将讨论的具体议题将包括：(a) “从全球到地方：把土地退化零增长转化为行动”；(b) “干旱适应：将干旱管理政策纳入国家议程的主流并缓解干旱造成的影响”；(c) “土地适应气候变化：通过可持续土地管理提高复原力”。另外，之后将举行三个互动式全体会议，将讨论(a) 土地权(与民间社会进行对话)；(b) 制定保护和恢复土地的法律(与议员对话)；(c) 鼓励投资于可持续土地管理(与私营部门对话)。

45.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将讨论的事项包括：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有效执行《公约》，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而言，在《公约》执行方面和在《公约》报告和审评进程方面的最佳做法。

46. 根据第 29/COP.11 号决定，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的工作方案将包括：《公约》第三次科学会议的成果、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下一个两年期的工作方案以及将科学知识 with 决策联系起来。

47. 为给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做好实质性准备，缔约方举行了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公约》第三次科学会议以及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

B.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

48. 与《公约》第三次科学会议一道举行的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讨论的主题是“防治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实现减贫和可持续发展：科学、技术、传统知识和传统做法的贡献”。此外，此次会议还特别关注气候变化和荒漠化之间的关系以及如何预测、评估和适应旱地的今后变化。

49. 280 多名科学家、政府代表、民间社会代表以及联合国实体代表参加了此次会议。会议墙展共收到并张贴 206 份摘要和其他文件。会议采用了新的、参与性模式，提高参与者之间的互动。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的目的是要提出合理的科学意见，为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政策制订提供佐证。主要科学发现都侧重于人口压力和不可持续的土地管理做法对土地退化和荒漠化的影响。科学发现指出，气候变化的影响导致世界各地的土地退化和荒漠化情况加剧，其中气候变化包括降雨模式改变、干旱和洪水的频率和强度增加、气温上升以及生态发生深刻转变。

50. 会议指出，立足生态系统的办法和可持续土地管理有可能既能适应气候变化和土地退化，同时也在许多情况下又能保护或加强生物多样性。但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还指出，需要将最先进的科学和技术与多年积累下来的当地知识或传统知识相结合。会议也指出，旱地的特点是降雨差异大和干旱不可预测。这使得制定的土地使用制度、治理结构和进程必须通过灵活、机动使用土地的自然资本，反映并应对这些不确定性。

51.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的成果将提交给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新成立的科学政策界面还将根据会议成果提出政策建议，并提交给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提高成为和影响政策的机会。

C.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

52.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7 日在德国波恩举行。在此次会议之前，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和 24 日举行了 5 次公约附件区域执行情况会议。

53. 委员会对照 10 年战略业务目标及其全球指标对公约执行情况进行了第三次评估，而且还审查了用于公约执行的资金流动情况。评估依据的是向秘书处提交的国家报告、对 2005-2009 年期间以来所取得进展的分析以及业绩指标。

54. 95% 的有关国家缔约方接受了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的审查，其中 70% 为发达国家缔约方。经过对这些资料的审查，委员会注意到以下趋势。国家层面在制订和落实体制机制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此外，全球近 30% 的人口了解了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情况以及气候变化与生物多样性之间的相互作用。

55.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还指出，国家监测和规划变得更有效，因为 80% 的行动方案依赖的是完全确定造成荒漠化的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因素及这些因素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之间的相互影响。参加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的缔约方还指出，实际得到执行的所有行动方案不足 60%。

56. 会议还非常关注有哪些可用的财政资源问题，因为财政问题被视为是一个主要的限制因素。另一个限制因素是，只有三分之一的国家制订了可以帮助他们利用国内和国外资源加大对土地投资的综合投资框架。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指出，公共部门仍是土地的最大供资来源。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承付款占全部承付款的 10%。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还呼吁增加用于防治土地退化的资金总量。

57. 缔约方请全球环境基金考虑设立一个多年期筹资方案，并分配足够的资源，扭转在土地退化问题上无作为带来的代价，估计每年需 660 亿美元用于支持可持续土地管理和土地退化零增长。缔约方还呼吁拓宽供资渠道，包括利用绿色气候基金和适应基金，适应和减缓土地退化问题。

58. 缔约方还审议了联合国当前就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谈判，并对大会可持续发展目标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尤其是有关土地退化零增长的目标 15 及其指标 3 表示欢迎。缔约方讨论了将土地退化零增长和大会将通过的与土地退化相关的任何其他目标纳入国家行动方案问题。在此方面，他们还欢迎 16 个国家采取试点举措，利用在《防治荒漠化公约》进程内设立的执行框架和监测及评估机制将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变成了国家自愿指标；在国家适应计划内制订土地退化零增长的国家自愿指标；并监测到 2030 年这些指标的实现情况。

D. 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跟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

1. 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进程中审议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有关问题

59. 2015 年 1 月 1 日在联合国总部启动了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政府间谈判。在这些会议上，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问题之友小组等若干利益集团大力支持审议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有关问题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或关于土地退化零增长的指标。

60.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审议指标问题的政府间谈判第三次会议上，2015 年后发展议程问题政府间谈判联合召集人通过联合国统计委员会让《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组成技术支持小组，拟订一份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初步清单。因此，秘书处提交了一份制止和扭转土地退化目标方面各项指标建议书。建议书提议制订关于建立一个土地不再退化世界的目标 15.3 的指标，反映土地退化方面趋势。衡量单位可以是公顷、平方公里或土地总面积的比例。可以确定，趋势可能是负面的(退化)，也可能是正面的(改善)，将 2015 年作为衡量和评估未来趋势的初始年。衡量的趋势规模可以是国家级，也可以是国家以下一级，将根据能力和发展优先事项确定。

2. 政府间工作组

61. 大会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中呼吁会员国努力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建立一个不再出

现土地退化的世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了第 8/COP.11 号决定，缔约方在该决定中决定设立一个政府间工作组，跟进与土地退化零增长有关的会议成果。

62. 根据第 8/COP.11 号决定规定的任务，该政府间工作组已举行三次会议，并完成了报告。该工作组根据任务规定给“土地退化零增长”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在注意到当前正在拟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情况下，阐述了在《公约》范围内执行该定义有哪些备选方案及产生的影响。专家组的报告将提交 2015 年 10 月将于安卡拉举行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E. 2015 年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全球纪念活动

63. 大会第 49/115 号决议中宣布 6 月 17 日为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大会请所有国家专门利用这一天提高公众对防治荒漠化和干旱造成的影响以及执行《防治荒漠化公约》各项规定的认识。

64. 2015 年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全球纪念活动在意大利米兰举行，由意大利政府与《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世界银行及其他组织主办。活动内容包括高级别官员发言、社区代表和知名人士的图示和口头声明。全球媒体广泛报道了这项活动。全球纪念活动的报告已张贴在《防治荒漠化公约》网站上。

65. 2015 年世界日的目标是提醒人们注意一系列相互关联的问题，例如通过智能农业和适应气候变化等途径支持对旱地进行可持续土地管理；促进保护环境、满足穷人粮食需求的小农能获得技术和土地权；承认和学习有关为生态和消费平衡使用土地的最佳做法；促进加大对可持续土地管理做法的投资，确保建立和维持可持续粮食体系；认识到荒漠化是一道看不见的防线，通过造成粮食和水资源短缺以及人们因环境恶化被迫迁徙等，有可能威胁到受影响国家的安全、和平与稳定。防治荒漠化世界日还打算加强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 15 之间的联系以及协助开展国际土壤年纪念活动。

66. 为进一步纪念防治荒漠化世界日，《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宣布了其首届短篇作文比赛的获胜者。启动该比赛是为了促进了解世界各地人民以哪些不同方式描述他们与土地的关系。

67. 本次比赛的主题是“土地养育人民、养育生命”。来自近 50 个国家，年龄在 7 至 77 岁的参赛者提交了超过 230 份作文。这些作文想象力丰富、有启发性、洞察力强，许多作文将土地比作母亲，倡导立即采取行动恢复和保护土地及其资源。

68. 秘书处在防治荒漠化世界日期间的外联和宣传努力使秘书处网页访问量接近 10 万次，超过 2014 年同期访问量的 5 倍还多。社交网络上有关世界日的帖子和点赞数也大幅增加。

69. 世界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也举办了超过 36 个纪念活动。这些活动包括儿童绘画比赛、论坛、倡议活动、新闻稿、电台节目和市民大会。一些国家提请注意有必要通过植树等活动防治荒漠化。

70. 联合国秘书长也发表了世界日致辞。他指出，土地退化和荒漠化削弱了人权，首先就是食物权。认识到 10 亿人缺乏适足的营养，而那些生活在土地退化地区的人受到的影响最大，秘书长确信，如果按照预期，因为土地退化，到 2035 年全球粮食产量减少 12%，那样他们的状况可能还会恶化。

71. 秘书长还指出，每年 1 200 万公顷的肥沃土地正在退化。他警告说，这不仅会导致森林被砍伐，而且还会将温室气体释放到大气中，加剧全球变暖。在此方面，他强调必须改弦更张，着手保护能够提供粮食或淡水的每公顷退化土地。他还强调说，只有我们按照会员国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所提出的那样，世界只有投资于土地退化零增长，土地才能成为可再生资源。

F. 与全球环境基金合作

72. 与全球环境基金的合作继续以目前与《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达成的谅解备忘录为准绳。在《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大会提出要求后，两个秘书处已完成协商工作，并将把缔约方大会修正案提交给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还在与其对应方讨论如何促进有资格缔约方获得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资金以及促进他们更好、更及时地进行报告。

G. 伙伴关系

73. 为落实《公约》各项目标，《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还一直继续积极参与各项倡议和活动，促进与联合国其他实体进行协作和建立伙伴关系。主要倡议包括《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关于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公约》秘书处达成了一项协议，决定合作恢复土地，并将此作为共同致力于实现土地退化零增长努力的一部分。

74. 2014 年 11 月，《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国际移徙组织秘书处签署了伙伴协定，目的是提高社会和环境复原力，缓解土地资源紧张状况，帮助各国保护最脆弱人群。两个秘书处商定共同努力制订一个综合土地使用规划原则、基于权利的做法、可持续土地管理技术、管理移徙活动和适应环境的资源调动战略的共同办法。

75. 该伙伴关系将评估所涉及的风险，解决脆弱性问题，立足采用基于权利的方法促进获得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恢复，同时加强保护框架和机制。该伙伴关系还打算向移民易发地区提供可持续土地管理技术所需的技术支持和规划，其中特别关注生活在危险地区的最弱势群体，防止流离失所，完善土地使用规划和建筑标准，

方便流动，并将此作为一项预防措施和应对战略。该伙伴关系还将探讨移民和侨民的贡献和投资，帮助引导将汇款用于土地恢复和管理。

H. 意见和大会可能采取的行动

7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公约》附属机构和大会通过其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政府间谈判小组继续审议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问题。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委员会及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审查了各自委员会的效率，并向缔约方大会下一届会议提出了改进工作的一系列行动。当前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谈判可能会通过一项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大会不妨在考虑到这些事态发展的情况下继续支持《公约》的执行。大会不妨借鉴第 69/221 号决议的条款内容，包括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问题与若干全球性政策挑战，特别是粮食安全、贫穷、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以及有关地区政治不稳定之间关系的那些条款内容。

三. 《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报告

A. 引言

77. 大会第 69/222 号决议请《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报告《公约》、《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执行情况，以及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本报告就是根据这一要求提交的。

B.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成果

78. 2014 年 10 月 6 日至 17 日在大韩民国平昌举行了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100 多位部长、副部长和高级别代表出席了 2014 年 10 月 15 至 16 日召开的高级别部分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江原宣言》。各位部长和代表团团长在《宣言》中欢迎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成果文件 (A/68/970) 重视生物多样性问题，并呼吁进一步将生物多样性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并将其纳入主流。《宣言》还强调《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2050 年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在各个层面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相关性及主要贡献，并请大会将它们有效地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79. 在“生物多样性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总主题下，《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通过了 33 项决定，其中前 6 项决定构成了加强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平昌路线图》。

80.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通过的主要决定是关于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的决定，主要包括关于“将生物多样性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第 XII/4 号决定和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的第 XII/5 号决定。缔约方在第一项决定中鼓励各国政府充分参与讨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其目标是不仅将《生物多样性公约》目标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纳入有关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而且纳入执行变革性发展议程手段的主流。各缔约方请执行秘书继续参与当前各项进程，确保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和服务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并随时向他们通报任何重大事态发展。

81. 在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减贫和可持续发展的第 XII/5 号决定中，各缔约方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对于消除贫穷的重要性，鼓励各国政府采取步骤，在国家一级处理这些关系，其中包括在发展规划和减贫、国家预算编制进程方面采取行动，努力解决粮食安全与营养、减少灾害风险和国家一级的其他政策和程序。

82.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做出的许多决定依据的是，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上发布的《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第四版所作的评估。评估得出的主要结论是，所有缔约方都已加大努力，履行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做出的承诺，但还需极大地加强努力，大幅减少生物多样性的消亡，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83. 缔约方大会审议和做出决定的其他问题包括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养护和恢复、合成生物学和外来物种入侵。

84. 大会还将大量精力用于审议海洋生物多样性，包括通过了七个区域讲习班的成果，以方便描述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海洋区域，并通过指导原则，尽量减少对珊瑚礁的压力，减轻水下噪音对海洋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发布了关于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生物多样性公约》一系列新的技术报告。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强调了能力建设活动，包括在可持续海洋倡议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85.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探讨了如何动员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实现“2020 年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并在之前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商定的初步目标基础上通过了筹集资源的最终目标。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审议了将资源筹集战略延长至 2015 年后问题。

86.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设立了一个新的附属机构，称为执行附属机构，目的是协助缔约方大会履行随时审查公约执行情况这一非常重要的职能。《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缔约方也商定，执行附属机构也将为这两个议定书服务。

87.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审议了《公约》第 8(j)条和有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闭会期间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提出的建议，核准了生物多样性习惯可持续使用方式全球行动计划，并敦促各缔约方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考虑到各国不同国情，包括法律和政策制度的前提下执行该行动计划。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请《公约》第 8(j)条和有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继续制订指导准则，协助各缔约方

和各国政府制定立法或其他机制，包括国家行动计划和特殊制度，以便有效执行第 8(j)条和有关条款，在充分承认、保护和保障《公约》的前提下确保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对其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权利。

88. 认识到性别因素对于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重要性，《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 XII/7 号决定中欢迎通过《2015-2020 年公约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并请各缔约方报告为执行该行动计划采取行动。该计划界定了《公约》秘书处在刺激和促进内部以及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与伙伴方和缔约方为克服制约因素，利用各种机会，在工作中促进性别平等所做努力方面将要发挥的作用，并提出了缔约方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时为把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主流可以采取的行动。根据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第 31 段，秘书长五年行动议程、秘书长承诺与青年一道为青年服务以及联合国青年发展机构间网络制订的联合国全系统青年行动计划，《公约》秘书处为青年代表参与秘书处各项进程，包括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及其高级别部分提供便利。为此，全球青年生物多样性网络负责为青年参与提供非正式协调，又为青年参与与生物多样性有关问题提供一个全球平台，以便交流经验并采取行动支持《公约》执行，包括与各缔约方建立伙伴关系。

89.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期间还举行了和平与生物多样性问题特别会议，并开展了广泛的平行活动，旨在动员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参与《公约》执行。其中包括为期 3 天的一系列活动，让私营部门参与进来，包括一次高级别部分会议、一次企业与生物多样性问题研讨会、一次全球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会议，以及关于可持续旅游、生物贸易、将生物多样性作为自然资本以及与获取和分享遗传资源惠益相关问题的会议。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通过了一项关于企业参与(第 XII/10 号)的决定，其中强调报告等问题，确保私营部门促进执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进行能力建设，帮助企业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主流，确保各论坛强调生物多样性信息促进企业发展等内容。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还启动了生物多样性影响指标促进商品生产举措。私营部门代表有史以来第一次出席了缔约方大会高级别部分会议，并做集体发言，阐述他们的意见。

90.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期间，2014 年 10 月 12 日至 14 日还召开了城市和地方政府生物多样性问题首脑会议，来自世界各地包括市长和省长在内的 500 多人参加了会议。这次首脑会议的重点是通过合作管理促进生物多样性。

91.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间隙还召开了最佳沟通做法展览会，讨论落实“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里约公约展馆还提供了一个合作框架，展示一系列伙伴方为推进里约三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共同议程正在开展的合作。

92. 东道国大韩民国政府还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上发起了生物桥倡议。该倡议的目标是促进国际社会合作，以便开展技术和科学合作。为支持《生物多样性公约》议程，大韩民国政府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上还启动了更多倡议：支持跨界养护工作的和平与生物多样性对话倡议以及森林生态系统恢复倡议。

C.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主要成果

93.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至10月3日举行。为推动落实《卡塔赫纳议定书》，会议通过了14项决定。通过的主要决定涉及以下主题：根据《卡塔赫纳议定书》进口改性活生物体方面的社会经济考虑、有关改性活生物体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评估和审查《卡塔赫纳议定书》的实效以及改性活生物体的意外越境转移。

94.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延长了社会经济考虑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以便在概念上进一步澄清因改性活生物体对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产生的影响而引发的社会经济考虑。该决定旨在征求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以及土著和当地委员会的意见和看法，以便在概念上明确《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下的社会经济因素。

95.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还对改性活生物体风险评估指导意见检测结果表示欢迎，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酌情在风险评估实际案件中进一步测试或使用该指导意见，并将此作为风险评估中能力建设活动的一个工具，目的是使风险评估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能完善该指导意见。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建议在合成生物学问题上与公约缔约方大会采取协调一致方法。

96. 此外，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决定将第三次审查和评估《卡塔赫纳议定书》的有效性与其在第八次会议上对《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中期评价结合起来，评价借鉴的是作为主要资料来源的第三次国家报告提供的资料、生物安全信息交换中心以及通过调查收集的其他数据。新近成立的执行附属机构负责审查收集到的资料，结合《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中期评价进行第三次审查和评估，并将建议提交给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下一次会议。

97.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还设立了一个进程，以加强在侦查和识别改性活生物体方面的能力建设活动。大韩民国政府在此次会议上发起了一项倡议，支持《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下的能力建设。

D. 《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

98. 在 2010 年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上通过《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后，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包括欧洲联盟在内共计 32 个缔约方批准了该《补充议定书》。《补充议定书》将在第 40 个《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批准、加入、接受或核准文书交存之日后第 90 天生效。

E. 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主要成果

99. 2014 年 7 月 14 日收到第 50 份批准书 90 天后，《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于 2014 年 10 月 12 日生效。《名古屋议定书》生效是《公约》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标志着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6 方面迈出了重大一步，该目标要求《名古屋议定书》到 2015 年生效、投入使用并与本国法律相一致。

100. 《名古屋议定书》生效后，2014 年 10 月 13 日至 17 日与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时举行了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在此次会议上通过了若干重要决定，以进一步推动该议定书的执行。通过的决定包括：通过一个进程审议是否需要一个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及该机制的模式；一个能力建设战略框架；一项提高认识战略；监测该议定书执行的临时国家报告模式；促进遵守议定书规定和处理不遵守情况的程序和机制。

101.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运作模式。该交换所提供了一个平台，使各缔约方能提供、交流和更新《名古屋议定书》所要求提交的信息。

F. 在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102. 正如在《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第四版结果中所指出的，在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方面的能力和资源有限是面临的一项重大挑战，对于发展中国家而言尤其如此。预期将通过更注重科学和技术合作及继续重视筹资支持这些国家战胜这些挑战。

103. 《公约》的全球评估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所需资源问题高级别小组已经向《公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和可持续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委员会提供了初步评估结果。评估着重指出，应将到 2020

年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开支和行动视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广义投资需求的一部分。2014年早些时候，《公约》金融机制——全球环境基金成功完成了第六个充资期间(2014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的谈判，并向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拨款12.96亿美元，使生物多样性成为全球环境基金最大的重点领域。

104. 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通过将生物多样性纳入2015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流而提供的支持，对于启动和维持执行《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所需的发展势头至关重要。对在执行《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所取得进展的详细评估见本报告附件。

G.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后续行动

105.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文件欢迎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并将此作为促进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一个重要框架，作为后续行动，秘书处推动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其中的重要活动包括2015年5月22日在国家一级举办的一些庆祝生物多样性国际日的纪念活动。在联合国讨论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大背景下，2015年国际日的主题是：“生物多样性促进可持续发展”。

106. 秘书处还正在积极推动联合国工作组发起的筹备工作，支持会员国审议2015年后发展议程，以便将生物多样性纳入2015年后发展议程审议工作的主流。

107. 生物多样性是2015年后发展议程谈判中的一个重要议题。在这些讨论中，许多代表团传递出的一条信息是，实现可持续发展需要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实现这些国际商定的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以及以可持续和公平方式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目标和指标将要求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发展政策，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流。

H. 建议

108.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除其他外不妨：

(a) 强调必须跟进和落实《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以及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成果；

(b) 呼吁所有缔约方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将生物多样性纳入2015年后发展议程，并使其成为主流；

(c) 请所有缔约方和联合国相关部门、专门机构、基金、方案和区域委员会为实现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2011-2020年)的目标做出贡献；

(d) 吁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所有国家批准或加入该公约；

(e) 吁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所有《公约》缔约方批准或加入该议定书；

(f) 吁请尚未批准或加入《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及其《关于赔偿责任和补救的名古屋-吉隆坡补充议定书》的所有《公约》缔约方批准或加入这两项议定书。

附件

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以下概述了在实现 20 个目标中每一目标的进展情况：

目标 1. 有证据表明，人们对生物多样性的认识和理解加深，因为国家报告称进行了媒体宣传，将该概念纳入了学校课程和其他外联活动。但关于个人认识到在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可采取哪些措施的资料有限。

目标 2. 在将生物多样性价值观纳入减贫规划进程和战略并将自然资本纳入国家账户方面取得了重大但却有限的进展。各国之间的差异依然很大，但国际上的各项举措(包括联合国主导的生态系统核算举措)正在帮助缩小这些差异。

目标 3. 各国政府继续提供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补贴，特别是能源和渔业方面的补贴。农业补贴正日益转向对养护生物多样性有益的积极激励机制。将需要通过更加关注并努力消除、逐步淘汰和改革有害的激励机制，支持有益的激励机制来实现这一目标。

目标 4. 虽然用于生产物品和服务的自然资源正在得到极为有效地利用，但由于我们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总量大大增加，这一进展被完全抵消，而目前的消费和生产模式使生态系统被控制在安全的生态限度之内的可能性不大。

目标 5. 某些地区森林生境的消亡速度已大大放慢。但世界许多地区森林砍伐的步伐仍在加快，而包括草原、湿地及河流系统在内的各类型生境继续支离破碎，不断退化。

目标 6. 在重建枯竭的渔业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越来越多的渔业被认证具有可持续性。但过度捕捞仍是一个重大问题，而不恰当的捕捞方式正在损害生境和非目标鱼种。

目标 7. 经认证的森林增加，特别是在寒带和温带，越来越多地采用良好的农业耕作方式使生产越来越具有可持续性。但农业、水产养殖业和林业方面不可持续的作业方式继续造成环境严重退化和生物多样性的消亡。

目标 8. 欧洲和北美部分地区营养素污染问题已经稳定，但预计在其他地区该问题会日益严重，而且依然对水中和陆地生物多样性构成严重威胁。化学品、杀虫剂和塑料等其他形式的污染正日益加剧。

目标 9. 各国政府正日益采取更多措施，控制和消除入侵的外来物种。但随着经济和生态代价增加，总体的入侵量没有减缓的迹象。少数国家采取了预防性措施。

目标 10. 一些大面积珊瑚区正被纳入海洋保护区。但陆地和海洋活动对珊瑚礁的多重压力继续增加，这一问题亟需解决，以便在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目标 11. 考虑到目前做出的承诺，全球有可能实现到 2020 年对 17% 的陆地区域提供保护的目标，但保护区网络在生态系统多样性方面仍不具典型性，而且许多生物多样性的关键地点保护或养护得较差。也正在努力实现保护至少 10% 沿海地区的目标，但开阔洋和深海地区保护的涵盖区域要小很多。保护区管理不善情况仍普遍存在。

目标 12. 尽管出现了个别成功事例，但植物和动物，特别是鸟类、哺乳类和两栖类动物面临灭绝的平均风险丝毫没有减少。

目标 13. 家畜的遗传多样性正在退化，有超过五分之一的物种面临灭绝的危险，而人类耕作的作物品种的野生亲缘物种日益受到生境破碎和气候变化的威胁。在物种和品种的异地保护方面继续取得重大进展。

目标 14. 对生态系统服务具有重要性的生境(如湿地和森林)继续消亡和退化，这给弱势群体尤其造成影响。

目标 15. 目前正在对一些枯竭或退化的生态系统进行恢复，特别是湿地和森林，有些项目规模非常大。许多国家、组织和公司都承诺恢复大片区域。

目标 16. 《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于 2014 年 10 月 12 日生效，为更广泛、更公平共享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好处带来了新机遇。

目标 17. 预计到 2015 年底，大多数缔约方将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推动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转化为国家行动。

目标 18. 尽管一些地方由于对传统文化的兴趣日益浓厚，以及地方社区参与对保护区的管理，传统知识减少的趋势有所逆转，但是语言多样性的丧失及土著和地方社区被大量重新安置到城市地区都表明，传统知识仍在继续减少。

目标 19. 通过促进和推动将自然历史收藏和资料转化为数字化记录，通过公民科学网络等途径方便自由公开查阅，有关生物多样性的数据和资料现在传播得更广。但在许多国家，许多数据和资料仍然看不到，而且缺乏利用这些资料的能力。

目标 20. 虽然有证据表明，通过国际转让以及通过创新机制在国内利用财政资源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目前取得的进展不足以实现所需的大幅增长。

下图列出了依据向《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第四版提交并接受审查的 64 份第五次国家报告^a 中提供的资料，对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所取得进展的评估结果。接近 60% 的报告明确评估了国家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在这些情况下，对这些国家的评估适用了统一的五点评比表。对于其他情况，通过报告提供的资料进行推理，进而进行评估。一些报告不含有助于评估进展情况的资料；图中将这些情况列为“无资料”。

依据第五次国家报告中提供的资料对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所取得进展的评估



^a 评估借鉴了下列国家报告中所载资料：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克、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欧洲联盟、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伊拉克、意大利、日本、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摩尔多瓦、蒙古、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纽埃、巴基斯坦、帕劳、波兰、卢旺达、塞内加尔、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汤加、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所有报告都可在以下网站查阅：<http://www.cbd.int/nr5/default.shtml>。